

经济社会发展局文件

白沟新城经济社会发展局 关于我区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价格 有关事项的函

各燃气经营企业：

鉴于 2022 年非供暖季期间天然气上游价格政策变化尚不明确，为保障我区燃气正常供应，经研究，从 2022 年 4 月 1 日起，我区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暂按《白沟新城经济社会发展局关于调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价格的通知》（白经发办字〔2022〕1 号）文件规定的 4.00 元/立方米价格预收，待我区各燃气企业与上游供气企业签订合同，明确价格后再重新核定销售价格，期间价差多退少补。各燃气企业要做好政策解释，并严格做好抄表计量工作。同时，请各燃气企业尽快与上游公司签订 2022 年非供暖季期间天然气购销合同，签订后上报我局。

白沟新城经济社会发展局

2022 年 4 月 29 日



100

100

100

100

100